|  |
| --- |
| **采购文件** |
| **项目名称：** | **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 |
| **项目编号：** | **GXZC2025-J1-002370-JDZB** |
| **联系电话：** | **0771-2833580**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  |
| --- | --- |
|  **采购人：** |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
| **采购代理机构：** |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

**2025年9月**

目 录

[目 录 1](#_Toc14993022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_Toc14993022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_Toc149930223)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33](#_Toc149930224)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51](#_Toc14993022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54](#_Toc1499302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7](#_Toc149930227)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关于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GXZC2025-J1-002370-JDZB）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9月18日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XZC2025-J1-002370-JDZB

项目名称：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总金额（元）：1449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1449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教学实训爆炸车平台、发动机拆装翻转架、发动机解剖运行展示台、汽油发动机零部件展示台、全车电器系统示教板、双离合器变速器解剖展示台、自动变速器解剖展示台、ECVT无级变速器解剖展示台、52件综合工具车组套、新能源汽车高压三电系统教学实训诊断平台、新能源汽车电控底盘控制系统教学实训诊断平台、学生检测实训终端等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建设所需的软硬件。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谈判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1449000.00

合同履约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个日历日完成建设工作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无。

（2）业绩要求：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不允许）分公司参与响应。

（6）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8）按照谈判公告的规定获得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有规定时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9月11日起至2025年9月16日，每天上午00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2时00分至24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9月1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没有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及现场截标环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使用CA认证编制、加密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截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五、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9月1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截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发布媒体：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2.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节能环保等有关政策，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3.本项目供应商的产生方式：发布公告征集

4.注意事项：

（1）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或帮助文档或拨打客服热线95763。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青山路14号

项目联系人：刘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 0771-57140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金湖路63号金源CBD现代城B座7层701

项目联系人：覃合林、黄福康

项目联系方式：0771-2833580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1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总体要求**

1.政府采购政策的应用

详见采购文件“评审方法及标准/政府采购政策应用说明”。

2.采购需求要求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约定。

3.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指实质性条款或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如存在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4.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详见采购需求一览表

**二、技术要求**

1.需实现的功能、目标及应用场景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2.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3.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本项目应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为： *详见技术指标要求*

4.一般说明

（1）本章中如提及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参照或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如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的，检测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内容中若涉及外文说明，必须同时提供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审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仅供参考；产品证明材料应为报告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证明材料的内容应该能够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3）如供应商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核心产品

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第13项 新能源汽车高压三电系统教学实训诊断平台

6. 节能产品

本项目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为：第 30 项

7.标的名称、数量、需满足的质量、技术规格、物理特性、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所属行业** |
| 1 | 教学实训爆炸车平台 | 1.整车解剖部件展示系统包含轿车动力、传动、悬架、行驶、制动、转向、电器组合部件、车身覆盖件等各个系统的布局；组成与工作原理充分展示出汽车各个零部件的全方位角度，使老师和学生对汽车的每个系统能够充分认知及了解。2.整车零部件采用直径0.5mm的国标高强度不锈钢钢丝悬吊于指定位置。顶部框架采用钢结构纵8根40×60mm国标方钢和横9根40×40mm国标方钢焊接内方外圆组合，外表304不锈钢板采用激光切割工艺装饰而成。 | 套 | 1 | 250000 | 工业 |
| 2 | 发动机拆装翻转架 | 1．由接油盆、一体式蜗轮蜗杆减速机、可移动台架、发动机安装机构组成。2．发动机与托架有多种固定方式，可轴向360度转动，方便拆装曲轴、活塞、连杆、缸盖等。3．多功能托架，适用于各种型号发动机；减速转动装置采用一体式承载自锁。4．蜗轮蜗杆结构，带锁止功能，确保可在任何角度自动锁止。5．大面积接油盘，做到工具、废油、零部件不落地；6．翻转架采用高温喷塑高强度钢结构，带锁止式移动脚轮。7．台架配4个移动脚轮、方便台架固定，安装有刹车脚轮，可以随时锁止。 | 套 | 1 | 30000 | 工业 |
| 3 | 发动机解剖运行展示台 | 1.采用原车汽油发动机进行剖面处理，能够展示发动机曲柄连杆机构、配气机构、润滑系统、冷却系统、进排气系统、燃料供给系统。2.由减速电机带动发动机曲轴做低速自传，发动机实现整体进行公转，实现使用遥控器远程操控电机运行，真实演示发动机内部机械部件的运动过程，使解模型能够正常运转、演示曲轴、凸轮轴的转动，活塞运动过程，进排气门的开启和关闭，以及正时机构。3.适合汽车发动机工作原理和机械结构的教学，直接展示发动机的工作过程，各部件的运转，以及各部件的构造和安装。4.便于阐明发动机的机械结构和原理，并对汽车发动机的拆装、检修、排除机械故障的进行实战训练，提供明确的标准参照物。5.全部采用数控线切割加工，剖切面平整。6.利用不同颜色区分气、油、水路、方便区分各种系统，剖切面采用磷化、烤漆等工艺，漆面坚固不易掉色。7.实训项目：发动机结构与原理认识实训；发动机电控元件部位的分析；发动机静态检测实训；8.配备设备使用说明书，说明书的内容包括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资料、操作规范、操作流程、操作注意事项等。9.含设备及师资培训服务。 | 套 | 1 | 19800 | 工业 |
| 4 | 汽油发动机零部件展示台 | 1.乘用车发动机各系统所有零部件实物；2.所有零部件实物全部按照原车发动机各系统和机构固定在台架上面；3.面板：面板内容为发动机所有零部件的工作原理图，并标注零部件名称和说明，部分系统采用LED灯展示系统的工作原理，如：润滑系统、冷却系统、燃油供给系统、启动系统的工作原理使用LED灯展示工作过程；4.移动台架，需保证让所有的零部件都显露无遗；6.框架采用标准型材拼接而成，表面耐油耐划耐腐蚀性强；7.实训台底座部分带自锁脚轮装置，方便随时移动；8.配备设备使用说明书。9.含设备及师资培训服务。 | 套 | 1 | 16000 | 工业 |
| 5 | 全车电器系统示教板 | 一、主要参数：系统电压：AC 220V -DC12V；电机功率：1.5KW；工作温度：-40℃～50℃；整机重量：250kg ；二、性能特点：1.示教板采用乘用车型电器系统实物为基础，包括充电系统、起动系统、发动机电控系统、灯光与信号系统、仪表系统、音响系统、雨刮系统、中控门锁玻璃升降器、电动倒车镜；2.通过原车组合仪表和LED灯动态显示电器系统的运行状况；3.实训项目包括：各电器系统的运行演示、教学、实验；4.教学面板安装有元件名称、元件引出测量端子，方便老师更加直观的讲解和测量分析；5.实训台面板上安装有诊断座，可连接专用或通用型汽车诊断仪，对发动机电控系统进行读取故障码、波形分板等发动机自诊断功能；6.教学面板安装有电脑引出端子，可使用万用表和示波器检测各电器元件电阻、电压、频率、波形；7.框架采用铝合金型材拼接而成，框架上配备操作平台可放置工具、资料等物品，方便教学；8.实训台底座部分带自锁脚轮装置，方便随时移动；9.实训台配备有点火开关、漏电保护器、安全防护网等安全保护装置，方便切断总电源和进行安全防护；10.配备设备使用说明书，说明书的内容包括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资料、故障设置资料、操作规范、操作流程、操作注意事项等；11.采用隐藏式机械故障设置系统，通过U型连接端子可设置故障。能有效地模拟系统发生故障时的各种现象，提高学员的故障判断能力，有效地保护设备的使用效率；12.含设备及师资培训服务。 | 套 | 1 | 65000 | 工业 |
| 6 | 双离合器变速器解剖展示台 | 1.采用双离合变速器总成制作。2.双离合变速器主要部件局部剖切处理。3.可以清楚观察到各零部件内部结构及关连，了解自动变速器结构和工作原理。4.剖切面采用防锈处理，采用高温喷塑可移动台架。5.合理的工业造型，整体结构合理，安全系数高。6.采用线切割和激光切割加工，切面平整。7.采用电镀、研磨、高压水砂喷射等复杂工艺。8.磷化、高温烘烤等工艺。9.大面积深层次合理的解剖，使内部结构表露无遗，同时不破坏各部分的结构联系。10.不同的细节用不同的颜色标识。11.框架选用铝合金型材拼接而成，框架上配备操作平台可放置工具、资料等物品，框架侧面喷绘离合器结构原理图，方便教学。12.实训台底座部分带自锁脚轮装置；13.配备设备使用说明书，说明书的内容包括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资料、操作规范、操作流程、操作注意事项等。14.含设备及师资培训服务。 | 套 | 1 | 18000 | 工业 |
| 7 | 自动变速器解剖展示台 | 1.采用自动变速器总成制作。2.自动变速器主要部件局部剖切处理。3.可以清楚观察到各零部件内部结构及关联，了解自动变速器结构和工作原理。4.剖切面采用防锈处理，采用高温喷塑可移动台架。5.采用工业造型。6.采用线切割和激光切割加工，切面平整。7.采用电镀、研磨、高压水砂喷射等复杂工艺。8.磷化、高温烘烤等工艺。9.大面积深层次合理的解剖，使内部结构表露无遗，同时不破坏各部分的结构联系。10.不同的细节用不同的颜色标识。11.框架采用高档铝合金型材拼接而成，框架上配备操作平台可放置工具、资料等物品，框架侧面喷绘离合器结构原理图，方便教学。12.实训台底座部分带自锁脚轮装置，方便随时移动。13.配备设备使用说明书，说明书的内容包括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资料、操作规范、操作流程、操作注意事项等。14.含设备及师资培训服务。 | 套 | 1 | 18000 | 工业 |
| 8 | ECVT无级变速器解剖展示台 | 1.采用CVT变速器总成制作而成。2.CVT变速器主要部件局部剖切处理。3.可以清楚观察到各零部件内部结构及关联，了解无极变速器结构和工作原理。4.剖切面采用防锈处理，采用高温喷塑可移动台架。5.采用工业造型。6.采用线切割和激光切割加工。7.采用电镀、研磨、高压水砂喷射等复杂工艺。8.磷化、高温烘烤等工艺。9.大面积深层次合理的解剖，使内部结构表露无遗，同时不破坏各部分的结构联系。10.不同的细节用不同的颜色标识。11.框架采用高档铝合金型材拼接而成，框架上配备操作平台可放置工具、资料等物品，框架侧面喷绘离合器结构原理图，方便教学。12.实训台底座部分带自锁脚轮装置，方便随时移动。13.配备设备使用说明书，说明书的内容包括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资料、操作规范、操作流程、操作注意事项等。14.含设备及师资培训服务。 | 套 | 1 | 18000 | 工业 |
| 9 | 352件综合工具车组套 | 1.七层工具车2.26件：175卡簧钳、内直、外直、内弯、外弯 、尖嘴钳6寸、斜嘴钳6寸、钢丝钳8寸、大力钳10寸、鲤鱼钳8寸、断头螺丝取出器6pcs、穿心螺丝刀:6\*150一字十字、8\*200一字十字，不穿心螺丝刀:6\*38一字十字、3\*75一字十字、6\*100一字十字3.30件：9pc内六角S2中长、9pc内六花S2中长、卷尺5米、汽车测电笔、指针扭力0-300N、游标卡尺0-150mm、扁三爪、包胶美工刀、圆头锤1.5磅、钳工锤300g、1/2压配套筒、125mm长S2:T52、吹尘枪5寸、轮胎充气表。4.85件1/2短六角套筒: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7-30-32mm；1/2万向节 ； 1/2滑竿 ； 1/2接杆3-5-10寸；1/2火星塞套筒16-21mm；1/2棘轮扳手72齿弯柄；1/2三用滑头；1/2E型套筒E10-11-12-14-16-18-20-22-24mm；1/2长六角套筒:10-12-13-14-15-16-17-18-19-21-22-24mm；1/2压配套筒100mm长S2:T30-40-45-50;M6-8-10-12；1/2彩色轮胎套筒17-19-21-22mm；1/2弯杆12寸；1/2弹套8mm；1/2油底工具M16、H17；变头1/2\*3/8；减震器套筒；1/2\*8mm\*30mm长批头S2：T40-45-50-55-60、H8-10-12-14;PH3-4、FD8-10-12、PZ3-4。5.171件3/8短六角套筒: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4mm3/8长六角套筒: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4mm3/8压配套筒48mm长S2:T10-20-25-30-40-50;H4-5-6-8-10；PZ1-2-3;PH1-2-3;FD5.5-6.5-83/8E型套筒E10-11-12-14-16-18-20mm3/8接杆3-6-10寸；3/8三用滑头；3/8万向节；变头；3/8\*1/2 1/4\*3/83/8火星塞套筒16-21mm 3/8棘轮扳手72齿弯柄1/4短六角套筒:4-4.5-5-5.5-6-7-8-9-10-11-12-13-14mm1/4长六角套筒:4-5-6-7-8-9-10-11-12-13-14mm1/4压配套筒37mm长S2:T8-10-15-20-30;H3-4-5-6-7-8;PZ1-2-3;PH1-2-3;FD4-5.5-71/4E型套筒E4-5-6-8-10；1/4批头25mm长 S240个1/4万向节；1/4弹套；1/4弯杆；1/4滑竿；1/4接杆2-4-6寸；1/4软接杆；1/4小方杆；1/4棘轮扳手72齿弯柄。6.39件梅开两用扳手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4mm；梅花扳手5.5\*7、8\*10、9\*11、12\*14、13\*15、16\*18、17\*19、18\*21、22\*24mm；开口扳手8\*10mm；棘轮两用扳手10-12-13-17-19mm；油管扳手8\*10、10\*12、13\*14、15\*17mm；活动扳手12寸。 | 套 | 2 | 10,000 | 工业 |
| 10 | 零件车 | 1.双刹车万向双固定橡胶轮设计，推车灵活2.高强度结构设计和喷粉表面处理工艺，能适应工厂复杂的工作环境3.整体最大承重100公斤4.一层平板10cm高 | 套 | 2 | 300 | 工业 |
| 11 | 实训教学整车 | 1.产品要求纯电动整车（教学版）采用刀片电池，技术先进，可以进行新能源汽车认知、操作、高压部件及结构认知、高压系统的断电/上电操作，高压系统及低压系统的数据流读取和故障诊断等教学内容。2.产品功能要求2.1车辆各种工况正常，可以启动、行驶、各系统功能操作等；能够通过诊断电脑与诊断座，读取车辆信息、读取故障代码、高压数据流等测试功能，真实贴近维修一线的工作和内容。2.2基于整车的高压维修，可以真实对应诊断维修状态。标准实施诊断维修过程时，需要注意高压安全，放置高压警示线、高压警示牌等，体现维修专业度和高压安全意识。3.产品规格参数要求续航里程：≥420km电机功率：≥100KW最大扭矩：≥180N·m车辆尺寸：≥4765×1837×1515MM轴距：≥2718MM电池类型：磷酸铁锂电池电机类型：永磁/同步4.辅助/智能驾驶摄像头数量：12个超声波雷达数量：12个毫米波雷达数量：5个 | 台 | 1 | 128,000 | 工业 |
| 12 | 新能源整车控制系统智能故障设置盒 | 一、总体要求新能源整车控制系统智能故障设置盒配套实训整车平台和教学实训平台使用，基于实车电路开发。二、功能要求（1）故障考训盒与车辆进行无损连接后，可实现与车辆电池管理系统、电机控制器、高压配电等系统的无损连接。（2）故障考训盒用于教师设故和实时在线信号采集，可根据教学实际需求选用。（3）单个故障设置模块可开发64路故障点，每个教学实训平台配套一个故障设置模块，可以设置断路、短路、虚接老化等故障。包含三大部分：考训盒，配套车端连接线束，配套软件。三、技术参数1. 采用Cortex-M3为内核的32位嵌入式单片机为硬件平台，自主研发设计控制电路板。2. 输入电压100-240V AC，输入电压频率50-60Hz，工作电压：DC12V1A，额定功耗12W，具有电源反接保护功能。▲3. 主板支持CAN总线、232串口总线、485串口总线、TTL串口总线、无线通信等多种通信方式。▲4.单个主板具有多达64路故障设置功能，并预留扩展接口；可模拟线路断路、虚接、短路、器件等故障。（响应文件中提供该项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5. 故障设置端口具有短路自恢复能力。▲6.设备配套的软件系统“智能故障设置及考核系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响应文件中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四、教学功能断路故障：可模拟低压线路的断路故障场景；虚接故障：可模拟线路接触不良、时有时无的虚接故障场景；短路故障：可模拟线路对地，对电源及线路之间的短路故障场景；老化故障：可模拟线路阻值变大，线路老化的故障场景。器件故障：可模拟各种器件内部本身的故障场景。（响应文件中提供该项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 | 套 | 1 | 48,000 | 工业 |
| 13 | 新能源汽车高压三电系统教学实训诊断平台 | 一、总体要求教学实训诊断平台通过专用连接线连接到教学车，实训诊断平台包含高压多合控制单元、动力电池包控制单元，交流充电口模块、 直流充电口、加速踏板模块， 水温传感模块，电机冷却水泵模块等三电控制系统。此模式即可完全还原原车数据，还可以随时恢复原车线路。同时可设置故障，检测排除及恢复故障，满足故障检测与排除实训教学功能。二、功能要求：1.具有多种故障设置功能：故障设置装置采用MTE控制技术和DRC消弧技术。2.可单独连接教学车，实现实训台的功能应用，同时可通过教学车与其它实训台联网，实现组合联动，设置复合故障，协同完成动态教学。实训台运行数据与原车一致，测量结果真实，贴合教学。3.检测面板：用于各项信号实时检测，可实时检测与诊断相关模块等的动、静态信号和参数。 3.1检测面板工艺：检测面板上层采用5mm亚克力板，背面采用1.5mm铁板制作工艺。 ▲3.2检测面板内容：包含三电系统的完整的模块，主要有高压多合控制单元BK45(B)、BK45(A),动力电池包控制单元BK51A,交流充电口模块KB53A、 直流充电口KB53B、加速踏板模块BG44 ， 水温传感B57 ，冷却水泵B43模块等检测端口。 4.考核模式：设备配备智能化故障设置和考核系统，由教师设置故障，学生分析并查找故障点，各主要零部件引出检测口，直接在故障部位检测，掌握实车故障处理能力。5.提供触屏操作：采用21寸触摸屏，内有教学资料，实训工单。▲6.设备配套的软件系统“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管理系统实训系统”、“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实训系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响应文件中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三、软件功能1.功能说明：汽车综合教学管理平台主要由上位机软件、中位机、下位机（故障设置板）、具有无线智能化故障设置系统的汽车教学设备等构成。2.适配系统：上位机软件支持window（win7或10）、android（4.1版本以上）系统，支持终端为PC电脑、平板、手机。3.通讯方式：系统可通过局域无线 WIFI、串口（485）方式进行连接。4.故障类型：可便捷性地设置各种常见系统部件线路的故障：通路、断路、间歇性断路、虚接四种故障状态。 5.实训互动教学平台软件分为2大功能：教师端、学生端。5.1 教师端：教师登陆分为4个子模块：场景设置、工作任务、资料库、帮助5.1.1场景设置：包含实训模式、考核模式l实训模式：可设置多个故障，发布学生端训练。考核模式：可以发布试题，同时教师可根据需求自行出题，建立考核场景，可导入，编写工作情景，可导入工作情景匹配的故障设置点，生成故障，建立完整的实训考核场景。▲5.1.2工作任务-教师可以查阅发布成功的实训项目任务。（响应文件中提供该项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5.1.3资料库-实训平台相关的信息资料，包含教学PPT、实训工单、实训指导书、学习材料多种类型教学资源。（响应文件中提供该项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5.1.4资料库管理：（1） 目录管理：支持在后台创建多级目录，目录可重命名、排序、删除。（2） 小标题分类：学习材料、教学视频、维修手册、图文详解。（3）内容管理：（4）学习材料：.docx、.pptx、.pdf、.xlsx 可以预览。（5） 教学视频：.mp4 播放/暂停、音量、快进/快退、拖拽进度。（6）图文详解：JPG/PNG/TIFF/BMP 缩放预览。（7）维修手册：.pdf 可以预览。（8）讲解笔：对图片、文字、视频（暂停画面）支持标注绘制（最小化 MVP：基于前端 Canvas 叠加层，并可导出 PNG）。（9）权限管理：教师端勾选目录/文件授权给学生端可见。5.1.5理论考核评价（1）题型：单选、判断。（2） 题库：按标签/分类维护题目，支持添加、编辑、删除、批量导入。（3） 组卷与派发：随机抽题（按标签/分类/难度/数量），或固定模式（教师手动选题）。  设置考试时长、开始/结束时间、可见范围（班级/学生）。（4） 作答与安全：前端计时、自动保存进度、时间提醒。基础防作弊：禁用复制粘贴、屏幕截图提示、切出窗口次数记录。（5）判分与监考：自动判分；教师端实时监控作答进度与在线人数。（6）成绩与统计：平均分、及格率、成绩分布；学生历史记录与对比；生成成绩单（导出 PDF/Excel）。（7）档案合成：按考试生成整班成绩汇总档案。5.2 学生端功能介绍：学生登陆分为3个子模块：实训场景、考核场景 、资料库。 （1）支持：Android 平板；与教师端通过同一局域网 WiFi 通讯，同时支持多终端连接。（2）身份：每终端有唯一硬件地址 + 账号密码登录；系统记录在线与作答状态。（3）流程：登录 → 接受派发 → 理论/实训作答 → 提交 → 成绩/评判反馈。（4）权限：仅可访问被授权的资料仓库内容与被派发的考核。▲5.2.1实训场景对应教师端的实训场景发布的任务。填写工单后（在资料库中打开空白工单，自行填写工单即可），可以提交，打印。提交后，教师端可以查看。（响应文件中提供该项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5.2.2考核场景对应教师端的考核场景发布的任务。领取任务后自动计时。填写工单后，可以提交，打印。提交后，教师端可以查看。（响应文件中提供该项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5.2.3 资料仓库可按目录授权，学生端仅能查看被授权内容；常见文件类型可以预览。理论考核：可组卷派发、计时作答、自动判分、监控与统计；生成成绩单。 实训考核：工单下发、填写提交、教师评判、统计可视化。学生端：多终端同时作答，进度与成绩同步可见；离线异常场景有提示与重试。四、技术参数4.1外观与材质4.1.1规格（1）尺寸（长\*宽\*高，单位:MM）：≥1500\*600\*1700（2）设备总重量（单位:KG）:约604.1.2 材质（1）设备面板为5MM亚克力彩色喷绘。（2）设备主体外壳需采用≥1.5mm厚冷轧板，严格按钣金加工工艺操作，经酸洗、喷塑、丝印；主体框架采用钢结构焊接，表面采用防静电喷涂，系统部件通过激光切割和数控加工结构件。（3）设备配有万向脚轮移动装置。4.2硬件参数（1）设备供电参数：输入电压AC220V 3.6A 50-60Hz，额定功耗120W ；输出电压DC12V10A。（2）采用Cortex-M3为内核的32位嵌入式单片机为硬件平台，自主研发设计控制电路板。（3）配置21寸触摸一体机，触摸屏参数如下：系统：Windows/安卓CPU型号:I5；内存：4G；固态硬盘：100G；显示屏类型:电容触摸屏；五、教学内容5.1 实训任务：实训一 高压三电系统结构识别及信号检测；实训二 车辆无法行驶且报系统故障并提示检查动力系统；实训三 动力电池高低压互锁故障检修；实训四 车辆限功率行驶；实训五 无法上高压电且报通讯故障；实训六 电池控制器不工作故障检修；实训七 交流充电无反应故障5.2 配套资源包含有教学PPT、实训工单、实训指导书、学习材料多种类型教学资源：（1）实训工单按照职业教育六步法进行编制，包含接受工作任务、信息收集、制定计划、计划实施、质量检查和评价反馈，课程下不少于5个实训工单。（2）实训指导书按照职业教育六步法进行编制，包含接受工作任务、信息收集、制定计划、计划实施、质量检查和评价反馈。包含信息收集部分答案，包含作业步骤和专业检修工具清单，包含操作步骤中工具型号规格、正确操作方法，并要求提供教学实训组织过程评价体系。且不少于5个实训指导书。六、配套电池综合测试仪1. 总体要求设备采用四线采集法，全触控式荧幕设计；可测试有电源或无电源物件的内阻和容量。2. 功能需求产品主界面：包含安全设置、电池测试、资料保存、学材信息，4个模块内容。▲2.1安全设置：包含密码登录、免拆校准、参数设置①　密码登录：可设置6位登录密码，保护设备，防止误操作。②　免拆校准：仪器可免拆校准，可对校准出现问题报警显示。③　参数设置：可设置充电时间，电压上限、下限，设置内阻检测电压，内阻上下范围值。（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第2.1项全部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2.2电池测试：包含容量测试、容量测试①　容量测试：测试电池/电芯的容量大小，精确显示数值。可设置充放电电压、电流和充放电时间。仪器自动监测充放电温度和连接线路。②　内阻测试：可同时测试电池/电芯的内阻和电压，精确显示数值。各档位可直接切换，可设置电压，内阻上下范围值。仪器自动监测连接线路。2.3资料保存：可保存测试资料，查看历史资料。可拷贝资料，连接计算机观看资料波形。▲2.4终端内置学习资料：在测试仪的显示器终端内置学习资料，内容包含设备使用说明、电池检测实训任务场景，学习课件三个模块。电池检测实训任务场景包含：①动力电池容量测试②动力电池内阻测试③单体电池串联容量、内阻测试④单体电池并联容量、内阻测试。（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第2.4项全部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3、技术参数3.1外观与材质3.1.1规格 尺寸（长×宽×高，单位:MM）：约370×270×100mm3.2硬件参数（1）供电参数：输入电源：220 V 50HZ AC （2）额定功率：20W（3）技术指标: 电压：0—4.999 V 内阻：0—200 mΩ 内阻精度：±0.0001 Ω充放电电流：0-3000mA充放电电压：0-4.999V 充放电时间：1-1200mS精度：±0.001S。▲4、包含工具系统管理软件：系统有入库、借出，归还等操作功能，工具设备管理系统支持产生一张空白的工具信息录入窗体，填写相关信息单击入库按钮可完成新工具的入库。(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5、包含电动车结构认知软件：包含了电机系统、动力电池系统、制动系统、转向系统、护栏安全系统、车身塑件系统、车架底盘系统的仿真模块，点击相应位置会出现该系统在车身的布局情况。且用户可以通过左右滑动屏幕对部件进行360度旋转观看。（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 套 | 1 | 78,000 | 工业 |
| 14 | 新能源汽车电控底盘控制系统教学实训诊断平台 | 一、总体要求教学实训诊断平台通过专用连接线连接到教学车，通过原车专用插头，将原车线路连接到故障终端，再与教学平台连接。此模式即可完全还原原车数据，还可以随时恢复原车线路。同时可设置故障，检测排除及恢复故障，满足故障检测与排除实训教学功能。二、功能要求1.新能源汽车电控底盘控制系统教学实训平台通过专用连接线连接到教学车，实训诊断平台包含车辆IPB系统、EPB系统、ESP电动转向系统、换挡面板、后域控制器等主要的底盘系统部件。2.可单独连接教学车，实现实训台的功能应用，同时可通过教学车与其它实训台联网，实现组合联动，设置复合故障，协同完成动态教学。实训台运行数据与原车一致，测量结果真实，贴合教学。3.检测面板：用于各项信号实时检测，可实时检测与诊断相关模块等的动、静态信号和参数。 3.1检测面板工艺：检测面板上层采用5mm亚克力板，背面采用1.5mm铁板制作工艺。 ▲3.2检测面板内容：包含底盘系统的完整的模块，主要有IPB系统控制单元（包含 IPB B03、左前轮速传感器B01 、右前轮速传感器B01(B)、左后轮速传感器ZcK08 、右后轮速传感器ZcK08(B)、 液位报警器B17），EPB系统（包含右EPB电机、右EPB电机、K53后车身控制器），ESP电动转向系统（包含BG86(B)有车身控制器、KG86(E)右车身控制器、B22C-EPS、B23C-EPS），G62换挡面板模块等。**（响应文件中提供该项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4.考核模式：设备配备智能化故障设置和考核系统，由教师设置故障，学生分析并查找故障点，各主要零部件引出检测口，直接在故障部位检测，掌握实车故障处理能力。5.提供触屏操作：采用21寸触摸屏，内有教学资料，实训工单，教学方便，操作简单、直观。6.设备平台系统有原车自动保护功能：系统检测到低压、高压线束未连接时，或部件有异常时，动力总成系统不能上高压电。7.平台系统有自检功能；能快速检测模块硬件和软件的运行情况。8.针脚定义与原车相符，针脚标识与原车维修手册一致，方便学生学习针脚定义，学习原车拆装位置。三、软件功能1.功能说明：汽车综合教学管理平台主要由上位机软件、中位机、下位机（故障设置板）、具有无线智能化故障设置系统的汽车教学设备等构成。2.适配系统：上位机软件支持window（win7或10）、android（4.1版本以上）系统，支持终端为PC电脑、平板、手机。3.通讯方式：系统可通过局域无线 WIFI、串口（485）方式进行连接。4.故障类型：可便捷性地设置各种常见系统部件线路的故障：通路、断路、间歇性断路、虚接四种故障状态。 5.实训互动教学平台软件分为2大功能：教师端、学生端。5.1 教师端：教师登陆分为4个子模块：场景设置、工作任务、资料库、帮助▲5.1.1场景设置：包含实训模式、考核模式实训模式：可设置多个故障，发布学生端训练。考核模式：可以发布试题，同时教师可根据需求自行出题，建立考核场景，可导入，编写工作情景，可导入工作情景匹配的故障设置点，生成故障，建立完整的实训考核场景。**（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第5.1.1项全部技术参数的证明图片，并标注对应的技术参数要求。）**5.1.2工作任务-教师可以查阅发布成功的实训项目任务5.1.3资料库-实训平台相关的信息资料，包含有教学PPT、实训工单、实训指导书、学习材料多种类型教学资源。5.2 学生端功能介绍：学生登陆分为3个子模块：实训场景、考核场景 、资料库5.2.1实训场景：对应教师端的实训场景发布的任务。填写工单后（在资料库中打开空白工单，自行填写工单即可），可以提交，打印。提交后，教师端可以查看。5.2.2考核场景：对应教师端的考核场景发布的任务。领取任务后自动计时。填写工单后，可以提交，打印。提交后，教师端可以查看。四、技术参数4.1外观与材质4.1.1规格（1）尺寸（长\*宽\*高，单位:MM）:≥1500\*600\*1700（2）设备总重量（单位:KG）:约60KG；4.2材质（1）设备面板为5MM亚克力彩色喷绘。（2）设备架子选用定制优质型材制作，表面进行防腐和抗氧化处理；设备配有工具柜，为2MM厚优质电解板，板材表面按国际标准金属表面处理工艺处理后进行高温喷塑。（3）设备配有万向脚轮移动装置。4.3、硬件参数（1）设备供电参数：输入电压AC220V 3.6A 50-60Hz，额定功耗120W ；输出电压DC12V10A。（2）采用Cortex-M3为内核的32位嵌入式单片机为硬件平台，自主研发设计控制电路板。（3）配置21寸触摸一体机，触摸屏参数如下：系统：Windows/安卓CPU型号:I5；内存：4G；固态硬盘：100G；显示屏类型:电容触摸屏；五、教学内容5.1、实训任务：实训一 行驶时ABS故障灯点亮；实训二 行驶时踩刹距离远；实训三 行驶时踩刹车偏“硬”；实训四 车辆仪表手刹故障；实训五 电子方向盘“沉”故障5.2、配套资源包含有教学PPT、实训工单、实训指导书、学习材料多种类型教学资源，提供教师使用的实训指导书及实训工单。（1）实训工单按照职业教育六步法进行编制，包含接受工作任务、信息收集、制定计划、计划实施、质量检查和评价反馈，课程下不少于4个实训工单。（2）实训指导书按照职业教育六步法进行编制，包含接受工作任务、信息收集、制定计划、计划实施、质量检查和评价反馈。必须包含信息收集部分答案，包含作业步骤和专业检修工具清单，包含操作步骤中工具型号规格、正确操作方法，并要求提供教学实训组织过程评价体系。且不少于4个实训指导书。 | 套 | 1 | 78,000 | 工业 |
| 15 | 学生检测实训终端 | 一、平台能提供配合电路学习、故障情景重建、训练故障排查及真实维修案例，是检测实训终端；在不破坏原车或实训平台线路及接口情况下，快速测量相关电路信号，达到原信号条件判断标准，能够清晰判断及排查真实故障点， 实训终端接收来自教学互动综合实训控制平台的相关信号，使用标准接口连接，配合不同的实训面板，提高设备的通用性及兼用性。1.1产品特点（1）通过配备学生数值检测实训终端，可用于多名学生的课程讲解和学生的检测与诊断的实训。（2）实训终端基本材质为：亚克力板、钢板、电解板。（3）实训终端通过专用连接电缆输入输出，接口统一规范，灵活方便快速。与接入模块同时更换可以适配多种车辆、多系统同用一个交互式多媒体教学实训系统。（4）面板包含不少于新能源汽车48组信号测量功能模块，根据不同的新能源车型可以进行扩展匹配。（5）具有诊断座OBD-Ⅱ口扩展功能，能连接标准的OBD 检测设备，并与车端或实训平台信号保持一致，可以进行数据流读取、故障码读取。（6）实训终端与教学实训平台其它设备接口统一，配套兼用。（7）软件通过实时232串口或CAN通讯，与硬件设备互动，实时数据应答，保证实训学习过程中的信息准确及时反馈。二、技术参数2.1 外观与材质 2.1.1规格（1）尺寸（长\*宽\*高，单位:MM）:约480\*360\*90（2）设备总重量（单位:KG）:约10；2.1.2材质（1）选平台为整体结构设计，采用不小于1.5mm厚冷轧板，严格按钣金加工工艺操作，经酸洗、喷塑，外形美观；（2）底架部分采用钢结构焊接，表面采用防静电喷涂工艺处理，系统部件通过激光切割和数控加工结构件装配。2.2 硬件参数（1）设备供电参数：输入电压AC220V 1A 50-60Hz，额定功耗60W ；输出电压DC12V5A 。（2）配备单组信号通断双向信号测量端子2mm；（3）采用Cortex-M3为内核的32位嵌入式单片机为硬件平台，自主研发设计控制电路板。 | 套 | 7 | 15,000 | 工业 |
| 16 | 检测面板（学生端） | 1.介绍：配套学生终端使用2.材质：面板采用2MM PVC彩色喷绘，颜色经久不褪；3.接口:实训终端与检测面板接口统一，配套兼用。4.尺寸:（长\*宽 单位:MM）:约480\*3603.检测面板包含：新能源汽车高压三电系统、新能源汽车电控底盘控制系统。 | 套 | 7 | 3,300 | 工业 |
| 17 | 故障诊断仪 | 新能源汽车智能诊断设备：新能源汽车故障诊断仪（解码器），应满足国内主流电动汽车故障诊断。1.主机参数内存 8GB 处理器2.0GHz 八核；储存 256GB 尺寸365\*295\*73（mm）±；分辨率1920\*1080 Wi-Fi支持2.4GHz&5GHz双频；工作温度0℃-50℃ 显示屏10寸；操作系统 Android9.0 ；摄像头后置1300万 前置800万。2.诊断盒参数功耗<6KW 显示屏3寸，320\*480分辨率；内存256M 工作电压DC 9V-36V。存储8GB ；尺寸204mm\*110mm\*45mm±5；通讯方式 本地诊断模式：Wi-Fi 远程诊断模式：以太网。 | 台 | 2 | 12,800 | 工业 |
| 18 | 万用表 | 技术参数：1.直流电压: 1000V 士0.8% ； 2.直流电流: 20A 土1.2% ； 3.交流电压: 750V 土1.2% ； 4.交流电流: 20A 士0.8% ； 5.电阻: 100MΩ ±2.0% ； 6.电容: 60mF ±3.5% ； 7.温度: -20~10oo°c 土1.5%；8.频率:10MHz ±0.1% ； 9.过载保护: 有； 10.防烧电压: 500V内。 | 个 | 7 | 650 | 工业 |
| 19 | 万用接线盒 | 包含：1.汽车维修检测配套线束；2.转换头；3.香蕉公、母接头；4.探针；5.线夹；6.5KΩ可变电阻X2；7.各式车用扁形端子X28；8.各式车用圆形端子X24；9.SRS检测代替器X2；10.1对2转接头X4；11.1对1转接头X2；12.LED测灯X2；13.鳄鱼夹X2；14.安全型测试钩X2；探针X2。 | 个 | 7 | 4,000 | 工业 |
| 20 | 示波器 | 1.功能特点（1）自动波形、状态设置；（2）波形、设置、界面存储以及波形和设置再现；（3）屏幕拷贝功能；（4）精细的视窗扩展功能，精确分析波形细节与概貌；（5）独特的波形录制、存储和回放功能；（6）高清晰彩色5.7寸液晶显示器，320×240分辨率，可黑白显示；（7）多种波形数学运算功能(包括：加，减，乘，除)；（8）万用表功能；（9）U盘升级功能。2.技术参数基本功能：（1）通道数：2；（2）带宽：100MHz；（3）最大采样率：500MS/s；（4）上升时间：≤3.5ns；（5）存储深度：7.5 kpts；（6）垂直灵敏度(V/div)：5mV-50V/div；（7）时基范围(s/div)：5ns/div-50s/div。 | 个 | 7 | 6,000 | 工业 |
| 21 | 绝缘检测仪 | 1.输出电压：50V—1000V范围可调；2.电阻范围：1MΩ---20GΩ范围可调；3.短路电流：1.5mA；4.交流电压测量：30---750V。 | 台 | 7 | 2,000 | 工业 |
| 22 | 新能源绝缘工具车 | 基本配置：(每套)1. 七抽屉工具车：1台(抽屉导轨采用加重型叠加式滚珠滑轨，加长伸展距离，使抽屉能100%拉开；刹车脚轮采用重型可承载450kg的双向刹车脚轮；外形尺寸：1080×530×1010mm(长×宽×高)；小抽屉尺寸：574×400×72mm；大抽屉尺寸：574×400×150mm；板材厚度：1.0-1.2mm)；2. 30件套3/8″绝缘套筒扳手工具托：1套（1） 1件绝缘棘轮扳手3/8″；（2）1件绝缘T型扳手3/8″×280mm；（3）1件绝缘接杆3/8″×4″；（4）11件绝缘套筒(7、8、10、11、12、13、14、15、17、19、22mm)；（5）8件绝缘旋具套筒(T8、T25、T27、T30、T40、T45、T50、T55)；（6）4件绝缘旋具套筒(H4、H7、3/16″、5/16″)；（7）3件绝缘旋具套筒(PZ1、PZ2、PZ3)；（8）1件绝缘旋具套筒PH3。3. 41件套互换式绝缘螺丝刀工具托：1套（1）2件绝缘螺丝批互换手柄(互换式尾盖、互换手柄)；（2）4件绝缘互换式控制盒钥匙(5.3、6、8、9×100mm L)；（3）9件绝缘互换式锉刀(小三角、大三角、三角尖尾、圆形、半圆形、小椭圆、四方、扁平形、扁平尖尾)；（4）7件绝缘套筒(5、6、7、8、9、10、13mm)；（5）3件绝缘十字螺丝批(PH0、PH1、PH2)；（6）3件绝缘米字螺丝批(PZ0、PZ1、PZ2)；（7）6件绝缘一字螺丝批(0.4×2.5、0.5×3.0、0.6×3.5、0.8×4.0、1.0×5.5、1.2×6.5mm)；（8）7件绝缘星型螺丝批(T8、T9、T10、T15、T20、T25、T30)；4. 12件套绝缘T型套筒工具托：1套(4×125、5×125、5.5×125、6×125、7×125、8×125、9×125、10×125、12×125、12×125、13×125、14×125mm)5. 15件套绝缘梅花扳手工具托：1套(7、8、9、10、11、12、13、14、16、17、18、19、21、22、24mm)；6. 7件套钳类绝缘工具托：1套（1）1件绝缘重型8″斜口钳；（2）1件绝缘6″斜口钳；（3）3件绝缘钢丝钳(6″、7″、8″)；（4）2件绝缘尖嘴钳(6.5″、9″)；7. 20件套绝缘开口扳手工具托：1套（1）18件绝缘开口扳手(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mm)；（2）1件验电笔(AC110~250V，TUV/GS、CE)；（3）1件绝缘直口电工刀。 | 台 | 7 | 13,800 | 工业 |
| 23 | 举升机 | 1.举升重量（kg）：≥4000；2.最低高度（mm）：≥100；3.最大举升高度（mm）：≥1200；4.举升时间（s）：≥50；5.下降时间（s）：≥30； | 台 | 1 | 25,800 | 工业 |
| 24 | 人员防护套装 | 人员防护套装包括绝缘手套、耐磨手套、绝缘鞋、护目镜、安全帽各1套。1.绝缘手套：1双，天然橡胶制成，耐压等级1KV。2.耐磨手套：1双，如：刀割等；可清洗。3.绝缘鞋：1 双，防砸电绝缘；有效防止飞溅液体进入。4.护目镜：1副，防冲击物。防化学物，防光辐射，防热辐射。5.安全帽：1 个，绝缘，防撞减震，防喷溅，抗撕裂警示牌：绝缘材质制作，表面喷涂"危险，请勿靠近”字样与带电符号。 | 套 | 7 | 1,000 | 工业 |
| 25 | 工位安全套装 | 1.隔离带套装：可再次利用，对操作空间进行隔离；最长 5m；可伸缩，每套 6 根。2.绝缘防护垫：耐压不低于1500V，尺寸约：10m x 1.2m x 5mm （长 x 宽 x 厚度)。 | 套 | 14 | 1,500 | 工业 |
| 26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全双工）：≥330Gbps；2.包转发率（整机）：≥90Mpps；3.管理端口：1个Console口；4.业务端口描述：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 1000Base-XSFP千兆以太网；5.端口结构：非模块化；▲6、可通过配置静态IP地址，DHCP Option43方式，DNS域名等方式发现控制器平台（响应文件中提供该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签章）。7、支持通过控制器平台一键替换“按钮”即可完成故障设备替换。8、支持STP、RSTP、MSTP协议，支持 IGMP v1/v2/v3 Snooping。9、支持IEEE 802.3az标准的EEE节能技术：当EEE使能时，从而大幅度的减小端口在该阶段的功耗，达到了节能的目的。10、支持MAC地址自动学习。▲11、为提高设备可靠性，支持M-LAG技术(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12、支持通过控制器平台查看交换机端口负载情况。13、支持统一管理。▲14、为禁止非法终端(例如私接路由器)接入，需支持终端类型库，能自动识别PC电脑终端、路由器、监控摄像头终端设备等(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15、支持防网关ARP欺骗，管理员分级管理，支持防止DOS、ARP攻击功能。16、支持通过APP进行远程管理，并且可以修改交换机网络配置。17、支持通过在控制器平台的Web页面对交换机进行可视化管理查看，包括交换机的端口状态及配置、vlan信息。▲18、支持通过控制器平台对交换机端口进行开启与关闭(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19、支持安全状态页面中显示安全事件(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20、支持交换机端口终端类型变更后，通过APP、短信告警。21、支持通过控制器平台查看交换机面板端口工作状态，通过端口颜色显示状态即可判断端口是否在线工作。▲22、为实现远程运维，支持通过手机APP对交换机进行管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 台 | 1 | 1,000 | 工业 |
| 27 | 无线AP | 1、最高支持802.11ax 协议，兼容802.11a/b/g/n/ac协议；2、整机采用双射频设计，Radio1最大传输速率≥500Mbps，Radio2最大传输速率≥2400Mbps，整机最大传输速率≥2.9Gbps；3、内置智能天线；4、千兆以太网口≥1个；. | 台 | 1 | 2,000 | 工业 |
| 28 | 动力电池拆装举升机 | 1.举升重量（kg）：≥1000；2.举升高度（mm）：≥1785；3.最低高度（mm）：≥1135；4.台面长度（mm）：≥1245；5.台面宽度（mm）：≥800；6.举升时间（s）≥55；7.整机净重（kg）：约300kg；8.电机相数≥1ph；9.侧滑宽度（mm）：≥35。 | 台 | 1 | 24,800 | 工业 |
| 29 | 移动示教实训车 | 1.一体化教学推车集拍摄万向臂、显示屏支架、相机托架、扶手、托板、箱体、电源系统、移动底座于一体，满足移动万向拍摄需求。2.立柱使用高强度的铝合金钢架,前后开槽，车身整体高度约1.8米。3.台面使用注塑工艺一体成型结构设计。4.车体配人工学把手，一体注塑成型。5.显示器固定架可以承受10kg, 可装单台显示屏或者双显示屏。6.车体底座采用高强度防缠绕静音万向轮≥4组，带刹车功能。7.主机箱体采用弧型边缘结构。8.箱体有储物抽屉，可放置标准机架式终端设备。9.主机箱体配有UPS电源，网络/USB/HDMI扩展接口。10.万向臂参数（1）采用双臂均内置气弹簧，辅助手臂灵活应用，线缆全部隐线管理。（2） 最大承重：0.5-4KG ；展开长约1.2M，收缩约0.55M. （3）立柱端可旋转：360度，支持任意角度悬停。11.内置AI智能算力模块，▲11.1显存≥32G,满足DeepSeek 32B 大模型本地部署，支持8K 高清显示器，并能高效编码和解码多种视频codec，如AVC、HEVC、VP9和AV1格式。11.2智能录播内容管理平台▲（1）实时录播系统；支持4K超高清自动录制，分辨率达到3840×2160，帧率60fps，确保录制质量。支持多机位智能切换，根据主讲人位置自动选择最佳拍摄角度，最多支持4个机位同时工作。支持基于语音检测的自动开始/停止录制功能，检测到主讲人声音后自动开始录制，静音超过设定时间后自动停止。支持录制参数的实时调节，包括曝光、白平衡、对焦等参数，确保画面质量。▲（2）AI视频总结功能，支持基于语音转写和视觉内容的智能分析，自动提取课程重点内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3）支持生成结构化的课程摘要，包括章节划分、关键知识点、重要时间点标记。（4）支持基于内容重要性的自动剪辑功能，生成课程精彩片段合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材料)（5）支持多种摘要格式输出，包括文字摘要、视频摘要、图文摘要等。12.配置4K摄像头2个；13.支持无线图传功能。 | 台 | 1 | 36,800 | 工业 |
| 30 | 电视机 | 1.100寸窄边框、金属机身；2.电视尺寸（宽\*高\*厚）：2229×1280×83mm。3.物理分辨率：4K（3840\*2160）；4.色域(BT.709)：125%；5.刷新率：4K 144Hz HSR 288Hz，支持VRR可变刷新；6.背光分区数：608分区；7.HDR：HDR 10；8.亮度：500nits；9.整机额定功率：450W；10.扬声器硬件功率：2\*18W+1\*25W+2\*8W；10.能效等级：一级；11.内存：4GB，存储：128GB；12.蓝牙连接：BT5.3；13.端口：端口：HDMI2.1\*4、USB2.0\*1、USB3.0\*1、网口\*1、音视频输入\*1、有线/天线输入\*1、音频数字同轴输出\*1；14.投屏功能：支持DLNA协议、Air Play、安卓手机投屏。 | 台 | 2 | 12,800 | 工业 |
| 31 | 音响 | 1.蓝牙音响1.1扩音音箱内置蓝牙接收模块能与蓝牙麦克风互相匹配，实现自动对频、班班通用。1.2.蓝牙接收频率：2402 - 2480 MHz。1.3调制方法： GFSK,BT = 0.5 Gaussian。1.4蓝牙自动扫描、配对、锁定。1.5输出功率：2\*60W，蓝牙音箱输出音量高于100 db(含)。音量在距离音箱5米时高于70 db。1.6频率响应：50 Hz ~25 KHz。2.蓝牙麦克风2.1.无线麦克风采用蓝牙技术，发射器与接收器自动对频任意匹配，全部通用；2.2 系统采用近距离优先连接机制，对频范围不大于5米，防止各教室之间串扰；使用距离确保15米内无噪音、断音、无死角；2.3发射器要求采用充电式锂电池，满电状态下可连续使用时间不小于30小时；▲2.4发射器具有电脑翻页器功能，可以与教室里蓝牙功放或蓝牙音箱匹配实现PPT电脑翻页功能，无需另配接收器；2.5 具有激光教鞭功能；▲2.6 具有水平闲置静音功能，防止啸叫技术；▲2.7蓝牙设备产品须符合国家射频法令SRRC规定，响应文件中提供工信部网站“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查询结果截图。  | 台 | 1 | 2,000 | 工业 |
| 32 | 综合布线 | 强弱电综合布线。1、包含6类全铜双绞网线，支持千兆，标准化六类线布线。2、数据线、音频线：控制终端至乐器的连接。3、强电布线：按国家电器化安全标准布线，设总空气开关、分组空开线路控制。4、外置开关插座：专业开关插座，保证师生使用及教学安全。5、线槽：开地槽、预埋暗管、墙盒及明装，根据现场实施环境而定；线槽架敷设、缆线的布放；缆线的端接；布线系统测试。6、辅料，安装用螺丝钉、涨塞、固定件、线路护套、绑扎带、绝缘胶布等，含不锈钢盖板。7.布线安装，配电：总控制开关：、单控制空开、暗装或者沿墙；室内导线采用防潮型RVV塑料套线，布线全部采用沿墙、地面开槽或顶板暗敷设，按国家标准采用PVC绝缘线槽。8.含人工施工费、保洁等。 | 项 | 1 | 25,310 | 建筑业 |
| 33 | 活动隔断墙 | 采用高效防火材料制作，防火;铝合金包边;折叠移门屏风;含吊轨。 | 平方米 | 34.56 | 500 | 工业 |
| 34 | 文化建设 | 1.吊顶顶部喷黑，格栅吊顶，含LED灯。2.地面：（1）基面打磨、清理、裂缝修补；（2）涂刮防静电环氧地坪漆。 （3）区域划线；3.墙面及柱子，乳胶漆；4.文化制度牌 | 平方米 | 516 | 260 | 建筑业 |

注：1、所属行业标明“/”的采购标的，无需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

2、实质性参数要求提交证明材料的，应按照要求提供，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将视为响应无效。

**三、商务要求**

|  |  |
| --- | --- |
| 1．报价要求 |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响应为采购人提供的所有产品及服务的报价，包含：项目整体服务的价格；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总报价中。 |
| 2.合同签订日期 |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25日内。 |
| ▲3.交货（实施）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完成建设工作并交付使用。 |
| 4.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 交货地点：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校区。 交货要求：交货时须同时提供交货清单，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现场签字确认。 |
| 5.验收标准 | （1）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参数与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参数不符的，采购人将报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导致整批货物被拒收或索赔而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供应商承担。（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装正品行货、全新未开封的、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的要求地址进行送货到位，由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才进行安装调试或交付，集中验收时货物有不响应采购需求的，不予验收，采购人将报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导致整批货物被拒收或索赔而引发的所有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3）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前提供检验报告原件核查。 |
| 6.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 6.1成交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6.1.1电话咨询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6.1.2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
| 7.培训 |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
| 8.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 |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
| 9.履约保证金 |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
| 10.包装和运输要求 |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规定，若响应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响应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运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
| 11.售后服务 | 11.1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及附件的规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成交供应商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按成交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11.2成交供应商应明确承诺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如无特别要求，则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部分有特别要求的则以技术参数要求表为准。11.3成交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人）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应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供应商向制造商支付，供应商可视情况在响应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11.4成交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成交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响应文件中列出。11.5质量保证期内的费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11.6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电话咨询：产品质量保证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不予收费。 |
| 12.保险 | 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四、其他要求**

▲1、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设备均要求出厂日期至合同签订日时间不超过6个月。因产品特性原因超过6个月的，应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

▲2、签订合同之后供货前，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应标设备做功能性验证，若存在虚假应标，不满足项目需求导致项目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的，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价的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附件1：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2：

附件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  |  |
| --- | --- | --- |
| **品目****序号** | **名称** | **依据的标准** |
| 1 | A020101计算机设备 |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5便携式 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 28380） |
| ★A02010107 平板式 微型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 28380） |
| 2 | A020106 输入 输出设备 | A02010601 打印设备 | A0201060101 喷 墨 打 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 A0201060102 激 光 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 A0201060104 针 式 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 A0201060401 液 晶 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 21520） |
| A02010609 图形图像 输入设备 | A0201060901 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 印机相关要求 |
| 3 | A020202 投影 仪 |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32028） |
| 4 |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5 | A020519 泵 | A02051901 离心泵 |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 评价值》（GB 19762） |
| 6 |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 制冷压 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 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
| 水源热泵机组 |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30721） |

|  |  |  |  |  |
| --- | --- | --- | --- | --- |
|  |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 组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
| ★A02052305 空调机 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 机 组 ( 制 冷 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 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 37479） |
| ★A02052309 专用制 冷、空调设备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19576） |
|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1 部分：中 小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2 部分：大 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2） |
| 7 | A020601 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
| 8 | A020602 变压 器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 20052） |
| 9 | ★A020609 镇 流器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17896） |
| 10 | A020618 生活 用电器 | A0206180101 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 12021.2） |
| ★A0206180203 空调 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 效 限 定 值 及 能 效 等 级 》 （ GB 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 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
| 多联式空调（热泵） 机 组 （ 制 冷 量 ≤ 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 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 37479） |
| A0206180301 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 等级》（GB 12021.4） |

|  |  |  |  |  |
| --- | --- | --- | --- | --- |
|  |  | A02061808 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 21519）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 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0665）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 29541）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
| 11 | A020619 照明 设备 | ★ 普通照 明用双端 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
| LED 道路/隧道照明 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
| LED 筒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 自镇流 LED 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
| 12 | ★A020910 电 视设备 | A02091001 普通电视 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 24850） |
| 13 | ★A020911 视 频设备 | A02091107 视频监控 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 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 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
| 14 | A031210 饮食 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 30531） |
| 15 | ★A060805 便 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GB 25502）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 效率等级》（GB 30717）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 效率等级》（GB 28377） |

|  |  |  |  |  |
| --- | --- | --- | --- | --- |
| 16 | ★A060806 水 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 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60807 便器 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 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
| 18 | A060810 淋浴 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 效率等级》（GB 28378） |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4：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  |  |
| --- | --- | --- |
| **品目****序号** | **名称** | **依据的标准** |
| 1 | A020101 计算机 设备 | A02010103 服务器 |  | HJ2507 网络服务器 |
|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  |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
|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  |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
|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
|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  |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
|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  |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
|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  |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
| 2 | A020106 输入输 出设备 | A02010601 打印设备 |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
|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
|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
|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
|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 A0201060901 扫描仪 | HJ2517 扫描仪 |
| 3 | A020202 投影仪 |  |  | HJ2516 投影仪 |
| 4 | A020201 复印机 |  |  |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
| 5 | A020204 多功能 一体机 |  |  |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
| 6 | A020210 文 印设 备 | A02021001 速印机 |  |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
| 7 | A020301 载货汽 车（含自卸汽车） |  |  | HJ2532 轻型汽车 |
| 8 | A020305 乘用车 （轿车） | A02030501 轿车 |  | HJ2532 轻型汽车 |
|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  | HJ2532 轻型汽车 |
| 9 | A020306 客车 | A02030601 小型客车 |  | HJ2532 轻型汽车 |
| 10 | A020307 专用车 辆 |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  | HJ2532 轻型汽车 |
| 11 | A020523 制冷空 调设备 |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  |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
| A02052305 空调机组 |  |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
|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
| 12 | A020618 生活用 电器 |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 A0206180203 空调机 |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
| A02061808 热水器 |  |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

|  |  |  |  |  |
| --- | --- | --- | --- | --- |
| 13 | A020619 照 明设 备 |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  | HJ2518 照明光源 |
| 14 | A020810 传真及 数据数字通信设 备 |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  |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
| 15 | A020910 电视设 备 |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 机） |  |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
|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 设备 |  |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
| 16 | A0601 床类 | A060101 钢木床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104 木制床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199 其他床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17 | A0602 台、桌类 |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18 | A0603 椅凳类 |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19 | A0604 沙发类 |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20 | A0605 柜类 | A060501 木质柜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599 其他柜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21 | A0606 架类 | A060601 木质架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22 | A0607 屏风类 |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23 | A060804 水池 |  |  | HJ/T296 卫生陶瓷 |
| 24 | A060805 便器 |  |  | HJ/T296 卫生陶瓷 |
| 25 | A060806 水嘴 |  |  | HJ/T411 水嘴 |
| 26 | A0609 组合家具 |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27 | A0610家用家具 零配件 |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28 | A0699 其他家具 用具 |  |  |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
| 29 | A070101 棉、化纤 纺织及印染原料 |  |  | HJ2546 纺织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30 | A090101 复 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 纸） |  |  | HJ410 文化用纸 |
| 31 |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 盒） |  |  | HJ/T413 再生鼓粉盒 |
| 32 | A100203 人造板 | A10020301 胶合板 |  |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
| A10020302 纤维板 |  |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
| A10020303 刨花板 |  |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
| A10020304 细木工板 |  |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
|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  |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
| 33 | A100204 二次加 工材,相关板材 |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  |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
|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  |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
| 34 | A100301 水泥熟 料及水泥 | A10030102 水泥 |  | HJ2519 水泥 |
| 35 | A100303 水泥混 凝土制品 |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  | HJ/T412 预拌混凝土 |
| 36 | A100304 纤维增 强水泥制品 |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  |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
|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  |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
| 37 | A100305 轻质建 筑材料及制品 | A10030501 石膏板 |  |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
|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  |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
| 38 | A100307 建筑 陶 瓷制品 | A10030701 瓷质砖 |  | HJ/T297 陶瓷砖 |
| A10030704 炻质砖 |  | HJ/T297 陶瓷砖 |
| A10030705 陶质砖 |  | HJ/T297 陶瓷砖 |
|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  | HJ/T297 陶瓷砖 |
| 39 | A100309 建筑 防 水卷材及制品 |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 卷材 |  | HJ455 防水卷材 |
|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  | HJ455 防水卷材 |
|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片） 材 |  | HJ455 防水卷材 |
| 40 | A100310 隔热、隔 音人造矿物材料 及其制品 |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 料 |  |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
|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  |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
| 41 | A100601 功能性 建筑涂料 |  |  | HJ2537 水性涂料 |
| 42 | A100399 其他非 金属矿物制品 |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  |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43 | A100602 墙面涂 料 |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 料 |  | HJ2537 水性涂料 |
|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 料 |  | HJ2537 水性涂料 |
|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  | HJ2537 水性涂料 |
| 44 | A100604 防水涂 料 |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  | HJ2537 水性涂料 |
| 45 | A100699 其他建 筑涂料 |  |  | HJ2537 水性涂料 |
| 46 | A100701 门、门槛 |  |  |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
| 47 | A100702 窗 |  |  | HJ/T237 塑料门窗 |
| 48 | A170108 涂料（建 筑涂料除外） |  |  | HJ2537 水性涂料 |
| 49 | A170112 密封用 填料及类似品 |  |  | HJ2541 胶粘剂 |
| 50 | A180201 塑料制 品 |  |  |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 料制品 |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要点** | **内容、要求** |
| **1.3.1** | 项目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项目编号： GXZC2025-J1-002370-JDZB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5]15088号 |
| **1.3.2**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1.4** |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措施 |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 **1.5.1**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详见谈判公告。 |
| **1.5.3** | 联合体 | 是否接受联合体详见谈判公告 |
| **1.6** | 踏勘 | ☑否 □是踏勘时间： 踏勘地点： 踏勘要求：  |
| **1.7.2** | 分包 | 是否接受分包详见谈判公告 |
| **2.3** |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 | 在谈判公告发布媒介发布。 |
| **2.3** | 确认收到澄清、修改发布的方式 | 澄清、修改文件自谈判公告发布媒体发布之日起，视为供应商已收到该澄清、修改。供应商未及时关注谈判公告发布媒体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 **3.4.1** | 响应有效期 | 响应截止之日起90天。 |
| **3.5** | 谈判保证金 | 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1、缴纳方式一：（1）供应商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形式从供应商账户一次性足额缴纳至本项目（各分标）对应的专用虚拟账号，所交纳的谈判保证金仅限当次项目（分标）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本项目谈判保证金缴纳专用虚拟账号信息如下：开户名称：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30210485585104特别说明：本项目保证金采用虚拟账号，为保证谈判保证金与项目一一对应，供应商如参加本项目多个分标的响应，应按各分标对应的专用虚拟账号分别缴纳谈判保证金。（2）谈判保证金币种应与响应报价币种相同。谈判保证金缴纳后无需开具收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放入转账底单或电汇凭证的复印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指定账号，其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3）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采购代理机构在法定时间内通过银行原路退还保证金至供应商缴纳账户。供应商自行承担交纳保证金后未参加响应活动或谈判保证金缴纳错误而导致谈判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2、缴纳方式二：供应商可于响应截止时间前选择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放入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保函出具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以现场提交或邮寄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保证金原件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被授权人签字，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保证金”字样。具体收件地址、收件人及联系电话详见谈判公告。3、响应保证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保证金无效：（1）保证金在响应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的；（2）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3）保函有效期低于响应有效期的；（4）非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非无条件保函的。4、财务部联系电话：0771-2821398**注：为保证谈判保证金退还的及时性与便利性，鼓励优先采用方式一递交谈判保证金。** |
| **3.6** | 响应文件的编制 |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分别编制并使用下载的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上传。 |
| **3.7**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截标时间 | 见谈判公告要求。 |
| **4.2** | 备份响应文件 | 本项目☑接受 □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以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动生成的备份文件为依据，当项目允许接受备份响应文件时，供应商才可以按规定上传备份响应文件。 |
| **4.3** | 演示 | ☑否 □是演示内容： 演示形式：  |
| **4.4** | 样品 | ☑否 □是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样品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样品递交方式：  |
| **6.3.5** | 异常低价审查 |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
| **6.3.6** | 相同品牌推荐方式 | ☑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确定 □采购人确定 |
| **6.5.1** | 结果公告 |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在谈判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结果公告。 |
| **6.5.2**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推送之日起，视为成交供应商已收到，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未及时查收的后果。 |
| **8.1** | 质疑 |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以下方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必须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使用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并应按照“质疑函制作说明”进行制作。（2）本项目不接受传真、移动通信、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方式送达的质疑材料，供应商可通过现场或邮寄方式递交书面质疑材料。供应商应于质疑有效期内将质疑函原件递交或邮寄至谈判公告中采购代理机构信息中的联系人。 |
| **9.1** | 代理服务费 | （1）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 （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规定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下浮20%计算。具体费率如下：1. 成交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

货物1.5％；服务招标1.5％；工程招标1.0％；1. 成交金额在100-500万元之间：

货物1.1％；服务招标0.8％；工程招标0.7％；1. 成交金额在500-1000万元之间：

货物0.8％；服务招标0.45％；工程招标0.55％；1. 成交金额在1000-5000万元之间：

货物0.5％；服务招标0.25％；工程招标0.35％；……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过程示例：例如：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300万元，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按如下计算：100万元×1.5%＝1.5万元（300－100）万元×1.1%＝2.2万元合计收费＝（1.5+2.2）×80%=2.96万元（2）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从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中扣除上述金额的代理服务费，余款按供应商所汇入谈判保证金的账户原路退回，如无法原路返回，则按《代理服务费承诺书》列明的账户退回。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金湖支行（银行地址：南宁市金湖路57号文德大厦1楼）开户名称：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银行账号：1705012090027723 （联行号 313611017053）财务联系人：吴茜（电话：0771-2821398） |
| **9.3** | 附件 | ☑无□有，详见：  |
| **9.3** | 图纸 | ☑无□有，详见：  |
| **9.4** | 其他事项 |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谈判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及标准、合同条款格式、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采购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1．总则**

**1.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1.2定义**

1.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3本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若无特别说明，当供应商是企业的，是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是指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的，是指法人登记证书中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是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者；当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是指参与本项目响应的自然人本人。
 1.2.4本文件中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本文件中的“签章”是指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

1.2.5“书面形式”如无特殊规定，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采购文件如有特殊规定，以采购文件规定为准。

1.2.6本项目的技术商务要求重要性分为“▲”（如有）、“#”（如有）和一般无标识指标。▲代表实质性要求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否决**，#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1.2.7 本采购文件出现多种选项的条款，以“☑”表示本条款所选择的方式。

1.2.8 “电子交易平台”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在线完成采购活动的信息平台，本采购文件中也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1.3项目信息**

1.3.1项目名称及编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采购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4.1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措施在前附表规定。依据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1〕70号）规定，价格扣除比例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规定，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1.4.2中小企业定义

1.4.2.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1.4.2.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款规定的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款规定的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4.2.3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在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规定。供应商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见附件）

符合条件的货物制造商、工程施工单位、服务承接单位为中小企业的，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1.4.2.4视同中小企业情形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或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符合条件的货物制造商、工程施工单位、服务承接单位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5供应商资格要求**

1.5.1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按照谈判公告的规定获得采购文件。

1.5.3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如接受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响应要求如下：

（1）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响应。联合体响应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响应协议放入响应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联合体响应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采购文件其他章节另有规定的除外）。

（7）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谈判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1.6现场踏勘及响应费用**

1.6.1前附表如规定现场踏勘的，供应商应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踏勘。

1.6.2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1.7转包与分包**

1.7.1如采购文件其他地方无特别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1.7.2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特别说明**

1.8.1 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否则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8.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8.3供应商在响应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

**2．采购文件**

**2.1采购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否决。

**2.3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3.1任何已获得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可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

2.3.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3.3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或书面文件为准。

**3．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内容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

**3.2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3.2.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响应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2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响应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3响应报价**

3.3.1响应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3.3.2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3.3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响应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报价中。

3.3.4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4响应有效期**

3.4.1如采购文件其他地方无特别规定，响应有效期则为响应截止之日起90天。在响应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4.3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响应有效期的，如本项目要求提交保证金则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无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谈判保证金。

**3.5谈判保证金**

3.5.1供应商须按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退回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未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交纳导致谈判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

3.5.2谈判保证金币种应与响应报价币种相同。

3.5.3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办理退还手续时需要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两份合同复印件）。

3.5.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但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且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退出谈判的情况除外；
3.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7.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3.6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3.6.1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

3.6.2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响应无效。

3.6.4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3.6.5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和公章/电子签章一致，**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7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3.7.1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截标时间和响应地点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3.7.2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3.7.3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3.7.4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3.7.5在响应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电子版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3.7.6采购文件未允许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但存在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的，**其响应无效。**供应商在同一响应文件中对某项技术、商务要求提供有选择性的响应参数或方案等同于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

**4．截标**

**4.1截标准备**

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没有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及现场截标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截标活动、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截标大会的，视同认可截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截标过程和截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截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截标的，视同认可截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2截标程序**

4.2.1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开标大厅签到。

4.2.2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截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平台设置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须使用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截标后供应商未及时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可通知供应商。通知后供应商仍未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或者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响应。

4.2.3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设置有备份响应文件功能。备份响应文件是指平台设置为接受备份响应文件时，如出现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存在问题或其他供应商原因引起解密异常时，供应商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将备份响应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上传备份响应文件后自动解密从而避免被视为无效响应。是否接受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接受备份文件，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发送备份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4.2.4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9.2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4.2.5截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截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执行。

**4.3演示**

4.3.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在截标会议结束后进行演示的，供应商应按规定进行演示。

4.3.2未按规定时间进行演示可能引起的演示分数被计为0分或响应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4样品**

4.4.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样品的，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递交样品，递交样品时应附样品递交表（格式见第六章）。

4.4.2未按规定时间递交样品可能引起的样品分数被计为0分或响应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4.3样品封存或退还的说明请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所附样品递交表。

**5．资格审查**

5.1截标后，谈判小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是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5.2资格审查标准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规定，符合资格审查标准要求的供应商即为资格审查合格。

5.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响应处理：

5.3.1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资格条件的； （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可直接在线查询）

5.3.2响应文件缺少任何一项资格证明文件或不符合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资格审查标准规定的评审内容的。

**6．评审**

**6.1组建谈判小组**

6.1.1本项目评审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如有）组成。谈判小组评审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谈判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6.1.2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独立评审，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如果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确定，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投票表决，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并记录在评审报告中。

6.1.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审）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有关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6.1.4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网上留痕及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响应按无效处理。

**6.2评审方法及依据**

6.2.1本项目采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的方法进行评审。

6.2.2谈判小组以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响应文件、澄清及答复为评审依据，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因素，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6.3评审程序**

6.3.1符合性审查

资格审查结束后，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报价、商务资信、技术等方面实质性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

6.3.2强制性采购要求（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的响应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

（2）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及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2023年2号）的公告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提供由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

注：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在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上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查询。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共34类：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防火墙、入侵检测系统（IDS）、入侵防御系统（IPS）、网络和终端隔离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网络综合审计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网站恢复产品、虚拟专用网产品、防病毒网关、统一威胁管理产品（UTM）、病毒防治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网络存储、公钥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产品、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平台、网络型流量控制产品、负载均衡产品、信息过滤产品、抗拒绝服务攻击产品、终端接入控制产品、USB移动存储介质管理系统、文件加密产品、数据泄露防护产品、数据销毁软件产品、安全配置检查产品、运维安全管理产品、日志分析产品、身份鉴别产品、终端安全监护产品、电子文档安全管理产品。

6.3.3澄清、说明或补正

（1）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供应商在平台设置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直接在线编辑或上传PDF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CA证书加盖单位电子签章后提交至谈判小组。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2）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以书面形式执行。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6.3.4报价修正

（1）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①-④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6.3.3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4）如谈判过程中有多轮报价的，谈判小组在每一轮报价均应按上述规则修正报价。

6.3.5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异常低价审查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就提供服务的主要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履约费用、计划利润、税金及附加等成本构成事项进行详细陈述。书面说明应当经供应商确认后提交给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书面证明应当按照上述“6.3.3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规定提交。如果响应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3.6相同品牌认定（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时，按以下规定确定相同品牌的响应有效性。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无效。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不同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核心产品在第二章采购需求规定。

6.3.7谈判

（1）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编辑或上传PDF格式，使用电子签章后提交至谈判小组。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无须到现场参加谈判，提问及回答/响应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谈判过程中使用的电子签章应为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签章。

6.3.8最后报价

（1）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最后报价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设置的时间内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且具有唯一性，否则否决其响应。

（3）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退出谈判的说明须经签字扫描后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并及时通知项目负责人。谈判小组在评审报告中注明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名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4）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谈判。

（5）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3.9串通投标认定

谈判小组须根据以下规定认定供应商是否有串通投标的行为。

（1）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出现下述情况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

②授权给供应商后参加同一合同项（分标、分包）投标的生产厂商。

③视为或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相关供应商。

（2）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3）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②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③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⑤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⑥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⑦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3.10响应无效认定

（1）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响应文件存在法律、法规及监督部门有关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②响应文件存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2）根据财库《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2019〕38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桂财采〔2019〕41号）规定，谈判小组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认定投标无效或否决投标，从而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

6.3.11比较与评价

（1）谈判小组按扣除后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3名以上供应商为本项目（或分标）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供应商的响应最后报价经扣除后价格相同，则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谈判小组根据评审记录及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谈判小组成员均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谈判小组进行重新评审。

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价格计算错误。

**6.4确定成交供应商**

6.4.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6.4.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6.5结果公告**

6.5.1自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公告成交结果。

6.5.2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6废标**

6.6.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发生重大变故或采购任务取消的。

6.6.2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废标公告通知供应商。

**7．合同**

**7.1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或签订合同前，如果成交供应商的组织机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无法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或不满足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或签订合同前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未主动告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谈判保证金。

**7.2签订合同**

7.2.1如采购文件无特别规定，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2.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7.2.3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报由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7.2.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5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7.3合同公告**

7.3.1如采购文件无特殊规定，成交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后1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7.3.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7.3.3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7.4 履行合同**

7.4.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7.5履约验收**

7.5.1采购人可以根据政府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或者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

7.5.2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如有）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7.5.3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应当将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作为该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15年。

7.5.4本项目将严格按照本采购文件及合同有关规定进行合同履约验收。采购文件或合同未规定的按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桂财采〔2015〕22号）的规定执行。

**8．质疑和投诉**

**8.1质疑**

8.1.1质疑内容、时限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8.1.2质疑形式

质疑应当采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8.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2投诉**

8.2.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8.2.2投诉书应使用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投诉书范本，并应按照“投诉书制作说明”进行编写。

**9．其他事项**

9.1代理服务收费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9.2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9.3本项目的附件及图纸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4本项目的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其他说明**

**10.1**其余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执行。

**10.2**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及有关政策、法规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1.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谈判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本项目评审的其他详细规定在第三章供应商须知中规定。

**2.资格审查标准（不满足任何一项审查内容要求，资格审查即为不合格）**

|  |  |  |
| --- | --- | --- |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说明** |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①审查商业信誉声明。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响应声明书”。②审查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1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①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须有效； ②审查书面声明。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响应声明书”。审查①或②，满足其一，即为符合要求。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①审查响应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供应商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②审查响应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供应商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记录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供应商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缴纳税费证明及社保缴费证明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良信用记录 | 审查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响应声明书”。  |
|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无。 |
| 采购政策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无 |
| 供应商应符合的特定资格要求 | （1）资质要求 | 须符合“谈判公告”的要求 |
| （2）业绩要求 | 须符合“谈判公告”的要求 |
| （3）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的情形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管理关系信息表”。 |
| （4）诚信要求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5）分包 | 须符合“谈判公告”的要求 |
| （6）联合体 | 须符合“谈判公告”的要求 |
| （7）其他要求 | 按照谈判公告规定获得采购文件。足额、及时缴纳谈判保证金。 |

**3.符合性审查标准（不满足任何一项审查内容要求，符合性审查即为不合格）**

|  |  |  |
| --- | --- | --- |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说明** |
| 商务资信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授权代表参加响应时审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附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响应时审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附件格式及附件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 实质性条款响应 | 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均无负偏离 |
| 串通投标 | 不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6.3.8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 技术 | 节能产品（如有） | 采购需求如果包括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响应产品未使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或未处于有效期之内，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 网络 安全专用产品（如有） | 采购需求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所规定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响应提供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具备在有效期内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 报价 | 有效报价 | 最后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也未超出最高限价（如有） |
| 漏项报价 | 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 |
| 响应报价唯一性 | 不存在有选择、有条件的最后报价（采购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 响应有效期 |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

**注：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响应报价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价格分），价格扣除比例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独立响应 |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制造商均为所列企业之一（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 | 价格扣除响应报价的10% |
| 联合体或分包 | 小微企业制造商承担的金额比例为100% | 价格扣除响应报价的10% |
| 小微企业制造商承担的金额比例达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 | 价格扣除响应报价的4% |
| 注：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书》或《联合体协议书》或不符合条件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

3.1偏离认定说明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为基准，填写响应表，对于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与技术参数不符的，按如下规定：

（1）实质性参数要求提交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没有体现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的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响应。非实质性参数要求提交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没有体现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的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2）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与证明材料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为准作为评审依据。

（3）同时出现以上两种情况的，按照（1）-（2）顺序认定。

（4）响应表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比较有漏项的，如为实质性参数漏项，视为未响应；如为非实质性参数漏项，视为负偏离。

（5）一项技术参数有多条小项要求的，必须全部响应。如只响应部分参数，视为漏项，按照（4）判定。评审时以每一条技术参数为评审依据。

（6）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例：电压“测量范围3V-5V”，同时满足下限值更低及上限值更高才视为正偏离，例：响应为“测量范围2V-6V”。如有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如何，均视为负偏离，例：响应为“测量范围4V-6V”。

（7）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例“5mm≤间距≤10mm”或“间距7.5±2.5mm”，若间距响应值为5mm-10mm中任意区间值或任意一个数值（含本数）时为无偏离，例：“6mm≤间距≤8mm”、“8±2mm”、“8mm”。超过区间范围视为负偏离，例：“3mm≤间距≤12mm”、“8±4mm”、“3-12mm”、“3mm”。此类参数不存在正偏离。

（8）对于单边任意参数的要求，例“长度≥50cm”，若响应为50 cm及50cm以上任意一个数值，均视为无偏离；若响应小于50cm，视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无正偏离。

（9）对于固定参数，响应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一致，视为无偏离，其他均视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无正偏离。

（10）如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有特殊要求与上述说明不一致的，以特殊要求为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  |  |  |  |
| --- | --- | --- | --- |
| 合同编号： |  | 采购计划号： |  |
| 项目名称： | 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甲方）： |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 供应商（乙方）： |  |
| 签订地点： | 南宁市青山路14号 | 签订时间：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和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汽车整车与结构实训室项目

（2）采购项目编号： GXZC2025-J1-002370-JDZB

（3）采购计划编号： 广西政采[2025]15088号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节能产品：🞎是 🞎否，《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是 🞎否，《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 🞎否，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10）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二、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合同标的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商标品牌 | 型号 | 参数 | 生产厂家 | 数 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总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  |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合同总价包含为甲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及服务的报价，包含：项目整体服务的价格；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进场施工配合费（如有）等费用；材料制作、运输、安装、售后等交付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项目验收产生的费用等。甲方不再支付合同总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指标必须与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响应和承诺相一致。合同标的一览表中如有列入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乙方必须提供在清单中的产品，合同标的一览表中如有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乙方必须提供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的产品或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采购文件要求。

3.提供的设备出厂日期至合同签订日，不得超过6个月。因产品特性原因，个别产品超过6个月的，应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问题。

5.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 甲方 。

6.产权纠纷处理方式：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妥善处理纠纷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应确保包装要求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

5.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交付。

6.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7.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

8.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到货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及使用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日历天完成建设工作并交付使用） ；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交付标准：乙方交付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后，将符合合同文件要求的货物与相关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保修卡等单证和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一同交付给甲方。

3.验收程序：验收一般分为到货验收、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三次单项验收。经甲方同意，单项验收可以部分或全部合并进行。本项目采用的验收方式为：□到货验收 □初步验收 □最终验收 □合并验收

（1）到货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对交付的货物依据验收标准进行到货验收，对品牌、规格型号、外观、有关资料及备品备件、包装要求符合采购文件及合同要求的，视为到货验收合格给予签收。

（2）初步验收：货物需进行安装调试的，应在安装调试后进行初步验收。 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进行初步验收。

（3）最终验收：货物满足合同交付标准后，依照本合同验收标准进行最终验收。甲方在乙方通知后进行最终验收。

（4）合并验收：将以上两项或三项单项验收合并进行。

4.样品：如果在投标或响应环节乙方提供样品的，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与封存的样品质量相同或优于样品质量。样品可以在到货验收或初步验收时进行检验，如交付货物与封存的样品质量不同则视为当次验收不合格。

5.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标准以及甲方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乙方的响应文件响应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进行验收；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事项，以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对应要求或指标中较优作为验收标准。如果货物中有执行国家强制标准的，则验收标准不得低于国家强制标准。

6.验收地点及验收期限：到货验收地点为货物交付地点，其他验收地点为货物使用或安装地点；各单项验收应在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乙方在提出验收申请时，应确保已具备验收条件。

7.验收结果：在任一单项验收环节，甲、乙双方代表均应在场，交付的货物及相关资料、备品备件等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合格，不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不合格。验收结果由甲方出具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由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字确认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视为验收结果已通知甲、乙双方。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应在验收现场以书面的形式出具说明，否则视为认可验收结果。

8.不予签收或单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不同验收阶段的当次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就不符合要求项以补充、更换、修理等甲方认可的方式进行整改并重新验收，未按时进行整改或整改后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视为逾期交货，逾期交货最长不得超过30日，超过30日则视为最终验收不合格。逾期交货不影响本条第1款约定的使用时间。

9.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验收，验收按上述规定执行，乙方应予以配合。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或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的，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10.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11.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验收的，其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

12.履约验收方案详见附件。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承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 ），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3.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5.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上述的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7.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最终验收报告及付款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的70%合同款，即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2）甲方支付预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由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担保公司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与预付款等额的保函（保函有效期应涵盖合同约定的交货期和验收合格期）给甲方，甲方自收到银行保函后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预付款；乙方未提供预付款保函的，甲方的付款义务顺延，且不承担迟延期履行的相关责任。

合同款项（含预付款）支付前，乙方必须按照合同标的、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小规模纳税人，可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必须按照采购合同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发票内不能打印明细的，需提供《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清单不在乙方经营范围的，需提供乙方委托具备相应资质或经营范围的第三方为本项目履约的协议。乙方未提供发票的，甲方的付款义务顺延，且不承担迟延履行的相关责任。同时，甲方一旦发现乙方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甲方补开合法发票外，乙方应支付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应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4）乙方按验收流程要求通过最终验收后，甲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或验收书；

（5）乙方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书，并附全额发票和验收书；

（6）合同款支付形式为： 银行转账【备注：现金或商业汇票等】。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时间： 合同总价的 3%（如中小微企业，为合同总价的2%） ，即人民币（大写） （小写） 。 （若乙方符合中小微企业支持政策的则按成交金额的2%收取，以响应（投标）文件中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依据。）

2.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乙方应于甲方公布中标结果后 5 日内（本合同签订前），可以选择电汇、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缴纳或提交。以保函递交的，保函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到期日不得早于质量保证结束日期。

开户名称：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宁青山路支行。

3.银行账号：45001604556050701379；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经甲方验收合格，质保期满或履约期满，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所有义务，无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退款申请，合格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4、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1）成交供应商（乙方）不按文件要求签订合同的。

（2）若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3）成交供应商（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采购人（甲方）有权扣划全部或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最终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进行赔偿，并承担甲方追究的其他违约责任。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标准为合同总价3‰/日，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20%，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20%。

3.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支付货款中扣除，剩余支付货款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5.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6.乙方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7.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补偿）标准： 合计不过超过壹万元 。

8.乙方违约的，应当承担甲方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告费、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或验收结果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验收。货物符合验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 ；合同履行地点为： ；合同履行的方式： 按照本合同约定 。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报财政部门备案，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书面补充协议。

4.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使用单位为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本合同中提及的招标与谈判、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为同一含义，提及的投标与响应为同一含义，提及的中标与成交为同一含义。

6.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7.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如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合同内容的，甲方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合同变更公告。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1.政府采购合同；

2.成交通知书（如有）；

3.乙方的响应文件；

4.采购文件；

5.其他合同文件。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 柒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章）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 乙方（章）   |
|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山路14号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宁市青山路支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45001604556050701379 | 账号：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50000498506411W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邮政编码：530021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 经办人： |

**合 同 附 件**

|  |
| --- |
|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3、保修期责任：** |
| **4、其他具体事项：**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合同附件1**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  |  |
| --- | --- |
| 供应商申请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  该项目已于 年 月 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 年 月 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大写）¥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单位名称：开户银行：账 号：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 采购单位意见 |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财务部门意见 | 此表于 年 月 日收到。会计审核：财务负责人审核：单位负责人签字：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相关财务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合同附件2**

**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工作参加人员**

**1.1履约验收主体单位**

采购人（如委托第三方机构签订，应注明收费方式）

**1.2履约验收参加人员**

采购人代表、委托机构代表、成交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人邀请的其他人员

**2.履约验收时间**

20XX年XX月XX日

**3.履约验收地点**

XX市XX区XX路XX号

**4.履约验收方式**

采购人自行验收

**5.履约验收程序**

**5.1成立验收小组**

**5.2量化验收标准**

**5.3组织验收**

**5.4出具验收报告**

**5.5验收结果公告**

**5.6验收资料归档**

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整理好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后妥善保管，不得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15年。

**6.履约验收内容**

**6.1商务验收内容**

对采购标的交付的情况、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进行验收。

**6.2技术验收内容**

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进行验收。

**7.履约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

（1）中标（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货物技术参数与响应文件中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否则，以实际货物技术参数与响应文件响应表参数或证明材料比较，按如下情况处理：

①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或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②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仅满足并未优于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③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不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④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也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但没有达到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程度，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协商按是否满足要求验收。

⑥实际货物与响应货物型号不一致的，验收时不论实际是优于还是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采购人均有权解除合同拒收货物。如影响货物的使用、质量、档次及采购人需求的，还可视为供应商违约，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1）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2）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

（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货物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成交供应商与制造商协调。

（7）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8）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其他要求及响应文件响应的其他标准。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GXZC20XX-XX-XXXXX-JDZB）的约定，我单位对（XXXX采购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XX公司（填写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 数量 | 金  额 |
| 1 | XXXX设备 |  | 1套 | ¥0.00元 |
| 合 计 |  | ¥0.00元 |
| 合计大写金额：人民币元整 |
| 实际供货日期 | 20 年 月 日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20 年 月 日 |
| 验收具体内容 | 1.中标人所供货的1套设备的技术性能能满足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2.中标人对设备的安装调试符合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的要求。3.中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齐全。验收过程材料详见验收书附件《验收书附表——商务（服务）验收》以及《验收书附表——技术验收、安全验收》。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同意（不同意）通过项目验收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签字：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采购人签字或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有签字、盖章要求的应按要求签字（签章）、盖章（签章）

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若无留空或写“/”）

响应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目录**

**（需有页码）**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响应声明书格式：**

**响应声明书**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

我*（姓名）*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谈判，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响应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也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或其附属机构。

（3） 我方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没有被纳入政府部门或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我方及本人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良信用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自愿承担《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的处罚。

（5）我方承诺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接受本次响应作为否决响应的处理，并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7）我方承诺成交后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如未按时缴纳，贵方可不退还我方提交的谈判保证金，并从中扣除代理服务费。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无授权代表时必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

系 （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有授权代表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截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手机号码及邮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即供应商是企业则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则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则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则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是自然人，则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供应商不是以上所列的法人、组织、自然人的，则提供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4．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截标时间为止不足1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截标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按“评审方法及标准” “资格审查表”规定提供）。（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5．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供应商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缴纳税费证明及社保缴费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按“评审方法及标准” “资格性检查表”规定提供）（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按“评审方法及标准” “资格性检查表”规定提供）。**（如采购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7．满足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按“评审方法及标准” “资格性检查表”规定提供）。**（如采购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7.1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7.2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8.谈判保证金缴纳证明。**（如采购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以转账、电汇形式缴纳的，提供转账、电汇凭证扫描件或复印件（网银可提供截图）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以其他非现金形式缴纳的，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9．供应商认为应当要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本商务技术文件供应商可自行编写，也可参照下述提纲编写）

1．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技术要求的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注明章节及条款号） |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应对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响应，并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说明”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2）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总体要求无需响应。

（3）偏离认定说明详见评审方法及标准。

（4）本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2．货物或产品配置清单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产品名称 | 品牌或制造商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3．响应货物或产品的质量保证说明

4．质量保证期过后的优惠条件：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或产品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条件。

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名称 | 适用于何种响应货物（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 优惠内容 | 优惠单价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5．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的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注明章节及条款号） |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注：（1）本表应对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所列商务要求进行响应，并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说明”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2）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总体要求无需响应。

（3）偏离认定说明详见评审方法及标准。

（4）本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6．实施方案。（如有，自行编写）

7．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编写）

8．提供响应产品由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或提供有效期内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采购标的包含时提供）

9．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9.1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货物清单。**（如有，须提供）**

响应产品中如有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货物，应按下表提供清单。

**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品目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者（制造商） | 证书编号及证书到期日期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注：类别填写节能或环境标志，品目填写编号及产品名称如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10. 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了贵方组织的谈判项目编号为**（** ）的响应，并递交了谈判保证金 （¥ ），在此我方说明如下：

1．我方承诺，若我单位成交，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标准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贵方可不退还我单位提交的谈判保证金，并从中扣除代理服务费，余款按下列账户退回。

我公司选择第 种方式缴纳代理服务费。

第一种方式：一次性足额缴纳代理服务费。

第二种方式：从谈判保证金中抵扣代理服务费，不足部分补交。

2．如我单位谈判保证金无法原路返回，请按下表账户信息无息退还。

|  |  |
| --- | --- |
| 收款户名 |  |
| 账 号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行号 |  |

3．如果我单位未遵守有关采购文件关于谈判保证金的规定，贵方可以没收我单位谈判保证金。

4. 我单位选择第 种方式作为代理服务费开票类型：

第一种方式：开具收据。

第二种方式：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1.公司名称 ；2.纳税人识别号 ；

第三种方式：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1.公司名称 ；2.纳税人识别号 ；3.税局登记地址 ；4.税局登记电话 ；5.开户银行 ；6.银行账户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为保障资金安全，上述账户不能为私人账户。

（2）如因未按要求缴纳谈判保证金，导致谈判保证金无法退还或丢失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如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上述所填信息办理代理服务费发票事宜。如所填信息有误导致开票信息错误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如供应商未及时收到退回款项，请与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方式：联系人：吴茜；电话：0771-2821398；传真：0771-2843545。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

**1．响应函格式：**

**响 应 函**

致：\_*（采购人名称）\_*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签字代表*（授权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供应商在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响应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天。

（4）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供应商将按“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并承诺不分包及转包他人。

（5）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 职务： 邮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谈判报价明细表格式：**

**谈判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或服务名称 | 制造商或服务商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如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不一致的，以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其他文书格式

3.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电子签章）： 日期：

注：

（1）标的名称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名称填写，所属行业标明“/”的，无需在上表填写。

（2）如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小微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小微企业具体分包内容。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从业人员”定义的答复，《民法典》、《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数据纳入合并计算。

（5）根据国际统计局《劳动工资统计报表制度》，从业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活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6）本声明函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应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

（7）供应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需承担不利后果。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8）上述企业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2监狱企业须提供最新一期《XX省监狱企业产品目录》或其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3.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4.开标一览表

**格式详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且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即可。**